

八间房

八间房·书房丛书

发愤蛀书◎著



看花已是满眼泪

活得比诗还要精彩的唐朝诗人

京华出版社



八间房·书房丛书

发愤蛀书 © 著



看花已是满眼泪

活得比诗还要精彩的唐朝诗人

京华出版社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看花已是满眼泪/发愤蛀书著. —北京: 京华出版社, 2008. 12

ISBN 978-7-80724-610-7

I. 看… II. 发… III. 诗人—列传—中国—唐代—通俗读物
IV. K825. 6-49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8) 第 185712 号

看花已是满眼泪

著 者 发愤蛀书

出版发行 京华出版社

(北京市朝阳区安华西里一区 13 号楼 2 层 100011)

(010) 64243832 84241642 (发行部) 61258473 (传真)

(010) 64255036 (邮购、零售)

(010) 64251790 64258472 64255606 (编辑部)

E-mail: jinghuafaxing@sina.com

印 刷 北京科普瑞印刷有限责任公司

开 本 1010mm × 710mm 1/16

字 数 236 千字

印 张 16.5 印张

版 次 2009 年 1 月第 1 版

印 次 200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ISBN 978-7-80724-610-7

定 价 28.00 元

京华版图书, 若有质量问题, 请与本社联系



八间房·书房丛书编委会

总编：滕征辉

主编：喻建欢 阮爱东

顾问：释明贤

编委：

刘 江 叶萌芽 阮爱东 李 洁 汤铎铎 张春宇
孟凡礼 唐 磊 喻建欢 覃诗翔 魏垚杰 曹宇峰
石善涛 肖 锋

金针度人

——关于本书的缘起

北京东郊的西八间房，一间三十七亩半的院落，是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。成立三十周年的研究生院，培养出了六十多位现任部长和大批专家学者，更涌现出张承志、周国平、李零、徐坤等优秀作家。

随着网络时代的到来，自成一派的社科院学子，活跃网间，引领各种潮流，如发愤蛀书、雨后微香、李忆莲等文史博士正成为新一代网络作家，他们的作品不仅深刻，而且好玩。为了不负网友们的追捧，续起《走向未来丛书》之前缘，我们发起推出了《八间房丛书》系列，继中信出版社的《八间房访谈丛书》，有识有见的京华出版社也重磅推出《八间房·书房丛书》。

《书房丛书》一套共四种，发愤蛀书——《看花已是满眼泪》；雨后微香——《可惜风流总闲却》；杨琳——《明清小说家传奇》；李忆莲——《民国狷者》。

浪漫是诗人的灵魂，现实是活着的世界，初唐和北宋是中国历史上的一个例外：绝对的专制和人性之美达成了高度统一。那些诗词既气势磅礴，又探幽入微，真正达到了天人合一的地步。杜甫李商隐的诗，就像巴赫贝多芬的古典音乐一样，可以前无古人，后无来者。

鸳鸯绣出重新看，莫把金针度与人。八间房的学子以自己渊博的学识、春秋的笔法，走出了象牙塔，将那些古老的故事和人物，重新演绎，让我们有机会接近这些浪漫的灵魂。

谨以此书献给我们三十岁的母校！

《八间房书房丛书》编委会

二零零八年十二月

小 序

蛀书有一个从小就一起下河摸鱼、下地偷瓜的兄弟，他奶奶是个颇有文化的地主婆，常常捧着发黄的古书，在夕阳的霞光下抑扬顿挫，煞是让人仰望。那位兄弟得了地主婆的不传之秘，从小语文就牛叉得不行，老师知道的他全知道、老师不知道的他也敢知道，弄得老师一见他就头大如斗。打那时起，蛀书就对所有的地主婆以及竖排的古书佩服得五体投地、四脚朝天。后来上了大学，接着是硕士、博士，每天与“之乎者也”打交道，便渐渐体会到了三味书屋老学究那种“拗过去，拗过去”的乐趣。

于是，蛀书常趁着清闲的时候，端上一杯清茶，在寂无人声的夜晚翻开诗卷，感受古人那种“雪夜拥炉读禁书”式的惬意，寻求与古人的精神契合。在蛀书看来，从某种意义上说，读古书就像看电影，透过文字，古人的鲜明形象似乎触手可及，比屏幕上那些俊男靓女更加真实：屈子失魂似的在汨罗江边吟哦，嵇康光着膀子与向秀在柳树底下锻铁，悠然自得的陶渊明在东篱菊丛中小酌，黯然下第的孟浩然正骑着蹇驴返乡……每一个诗人都有一段风花雪月的故事，洒脱和拘谨、兴奋和苦闷、高尚和卑劣、稳重和轻佻、飞黄腾达和沉沦下僚，最有才华的编剧能够想象出来的情节，这里都不缺乏。

因为专业方向的原因，魏晋和大唐这两个历史时段，蛀书相对了解得多一些，也最为欣赏。这两个时段的诗人，活得最潇洒；这种潇洒，古人称之为“风流”。事实上，魏晋和大唐也是整个中华民族风流的渊藪。而在人性异化的今天，我们却早已失去了古人那种平和的心态、雅致的情怀。王徽之雪夜访戴不见而返，晋人盛称其风流，今天要有人这么干，估计马上就被送到非正常人类研究所做小白鼠了；贺知章金龟换酒，唐人乐道其放旷，搁在今天，回到家肯定被媳妇抽得满地找牙。风流，那只是存在于诗歌中的传说了。这一次，蛀书不辞劳苦地做了一回文抄公和狗仔队，从故纸堆里翻检出这些唐代诗人们的尘封往事。蛀书只是想告诉自己：其实咱们还是可以活得更有诗意一些的。

那么，就请列位看官与蛀书一起开始这次快乐的唐诗之旅吧！



目 录

虞世南：初唐第一位诗坛大腕	1
李百药：大难不死有后福	4
王 绩：壶里乾坤大	7
上官仪：一不小心做了烈士	10
骆宾王：算博士算不到自己的命运	15
卢照邻：一个彻头彻尾的衰人	19
杜审言：拟把疏狂图一名	23
王 勃：生得伟大，死得窝囊	26
杨 炯：我酷故我在	29
崔 融：写文章也能写死人	31
郭 震：做个幸福的傻子	33
宋之问：人可以无耻到我这种地步	35
陈子昂：咱们愤青有力量	38
贺知章：愈老愈真的老顽童	42
上官婉儿：不服丈夫胜妇人	47
卢藏用：随驾隐士	51

张 说：他制造了一个大唐梦	54
张 旭：一个文静的疯子	60
张九龄：盛世的背影	63
王 翰：自大跟自信也就一纸之隔	68
王之涣：最早的歌曲排行榜冠军得主	71
孟浩然：白驴王子风流记	73
李适之：有时候人走茶凉倒是一种美德	78
高 适：从乞丐到将军	80
李 白：原来吹牛也能做成大事业	83
王 维：命运就是该死的银行家	95
崔 颢：审美洁癖之痛	99
张 巡：一身勇当千万军	102
萧颖士：差点被韩国人抢走的宝贝	111
杜 甫：国家不幸诗家幸	115
元 结：一个写烂诗的好官	123
刘长卿：枉做了两次贪污犯	127
陆 羽：没娘的孩子是怎样自学成才的	130
韦应物：诗中神仙	133
钱 起：从鬼那儿偷句的诗人	136
李 端：好诗赢得美人归	139
韩 翃：君子之美，赖人成全	142
李 益：性格决定命运	148
薛 涛：扫眉才子，落寞一生	153
韩 愈：“好奇”的圣人	160
李 涉：遇到了有文化的好贼	168
白居易：三千宠爱在一身	172
刘禹锡：一个猛男的心路历程	177
柳宗元：其实男人也可以很林妹妹	185

元 稹：持身不谨的双面情种	192
贾 岛：可怜之人必有可恨之处	200
李 贺：才高命短叹“诗鬼”	205
杜 牧：天生就有女人缘	211
温庭筠：鹦鹉才高却累身	220
李商隐：我是一只独行的蝙蝠	226
鱼玄机：我把心给了你身体给了他	235
附 录：唐酒徒传	240

虞世南：初唐第一位诗坛大腕

蝉

垂缕饮清露，流响出疏桐。

居高声自远，非是藉秋风。

虞世南（558—638），字伯施，浙江余姚人。他的表字比较搞怪，这是因为他叔父虞寄无子，于是把虞世南过继过去，所以取“伯施”为字，意思是，这孩子是大伯家“施舍”的。

虞世南有个亲哥哥叫虞世基，熟悉隋代历史的人对这个名字应该不会太陌生。强大的隋王朝二世而亡，虞世基有着极大的责任；从某种程度上来说，隋炀帝就是被以虞世基为首的烂人教唆坏的。

不过，与其兄相比，虞世南可以算得上一代名臣。同一个妈生的，最后却一个成了大奸臣、一个成了大贤臣，颇耐人寻思。虞世南从小就沉默寡言外加清心寡欲，一心一意地读书写字，可以说是师长眼里的超级乖仔。世基、世南兄弟比较幸运，从小就跟着苏州名儒顾野王受学，一学十多年，学得极其忘我，以至于达到半个月连脸都懒得洗的地步，不知道他的同学对这位严重污染教室空气的邋遢鬼有没有意见。跟顾教授学了几年，虞世南写起文章来连一代文宗徐陵（就是编《玉台新咏》的那位徐太师）都啧啧称赞。然后他又跟着王羲之的七世孙智永和尚学书法，成了一代书法名家——虞世南的故事告诉我们，学习一定得拜个好师父。蛀书也曾做了好些年光荣的人民教师，现在回过头看，生生是误了人家好子弟，想想就汗下如雨。

四岁的时候，虞世南的父亲虞荔去世了。小小年纪的虞世南悲伤过度，瘦得不成人样。陈文帝知道虞氏兄弟是难得的人才，多次派宦官到他家去照

顾哥俩，生怕他们有个三长两短。几年后，陈宝应在福建造反，虞世南的叔父虞寄身陷敌营，生死不明，小虞又开始为养父担起心来。所以尽管已除父丧，他还是坚持吃长斋，为养父祈福。直到好些年后陈军攻破陈宝应，虞寄回朝，陈宣帝才特意下令让小虞开始吃肉，免得耽误了发育。

陈朝灭亡后，满腹才学的虞世基、世南兄弟俩同入长安，当时人们把他们比喻为吴亡后同入洛阳的陆机、陆云兄弟。当时还只是晋王的隋炀帝，听说了虞世南的名气，想把他请来做幕僚；跟晋王聘书一同来的还有秦王杨俊的使者，虞世南觉得谁都不好惹，只好以待奉老母为借口，谁的面子都不给。不过，晋王志在必得，最后还是使用强硬的手段把他罗致到了自己门下。

晋王杨广很有心计，后来成功地取太子杨勇而代之，住进了东宫。即位后，这位后来庙号炀帝的皇上酷爱南朝文化，当然极为倚重来自江南的虞氏兄弟。小虞清心寡欲，对功名不怎么上心；大虞则是十足的名利猎手，所以升官相当快，不几年就做到了内史侍郎——相当于皇帝的第一秘书。大虞富贵的时候，家里妻妾的吃穿用度都能跟藩王们一比高下了，可是小虞还是像以前那样，对生活要求不高，衣服用不着范思哲和皮尔·卡丹，有动物园淘的地摊货穿就行。

不过，即便穿的是地摊货，也掩盖不住他的气质。这不，不修边幅的小虞就被一个著名的美女看中了。一天，有人给喜欢整些小资情调的隋炀帝送来了一枝合蒂迎春花，他让大美女袁宝儿手持此花，侍立左右，号曰“司花女”。恰巧小虞受命在宫中起草诏书，袁美女好不容易见着一个大帅哥，看小虞写字帅帅的样子看呆了，全然不顾大醋缸隋炀帝在场。好在炀帝心情好，只是让小虞写首诗嘲弄一下这位憨态可掬的大美女。小虞写道：“学画鸦黄半未成，垂肩辘袖太憨生。缘愁却得君王情，长把花枝傍辘行。”不知道这首诗写下来后，袁大美女对虞帅哥的崇拜之情是不是又加深了三分。

好日子总是过不长的，喜欢声色犬马又好大喜功的隋炀帝天天在扬州鬼混，终于把江山玩没了。宇文文化及趁着乱势，把炀帝跟他的大臣全收拾了——包括小虞的马屁精哥哥虞世基。可怜的小虞，在老哥被杀的时候，哭着喊着要求用自己的命换哥哥的命，宇文将军就是不答应。还好，看在小虞

没做啥坏事的份儿上，宇文没有杀他，而是挟持他北上。

秦王李世民扫荡天下，一得到虞世南，马上如获至宝地委任其为自己的私人秘书，让他与房玄龄一起专门负责起草文书。虞世南书读得多，记忆力也相当惊人。有一次李世民想写一副《列女传》的屏风，可是大乱之后，找不着原书。一筹莫展之际，还是虞世南解决了问题——他凭记忆将全书默写出来了。后来人们找到原书，拿来一对照，居然一字不差，实在太让人惊讶了。

虞世南跟他的马屁精哥哥不一样，虽然长得瘦弱，却有一副铮铮铁骨，一有机会就要向唐太宗进谏，以至于太宗感叹说：“要是大臣们都跟虞世南一样，我哪里用得着担心事情办不好啊！”也正是因为虞世南敢说真话，太宗才会对他格外看重。太宗曾经称赞虞世南德行、忠直、博学、文辞、书翰五绝，哪一绝都够让后人记住他。单就书法来说，精通此道的唐太宗就曾放言说：“虞世南死后，天下无人可与论书。”后来的裴行俭也说：“褚遂良号称书法大家，但是要是没有好纸好笔，他是写不出好字来的；只有虞世南跟老夫，什么样的破纸烂笔都能写出好字来。”

就诗来说，虞世南也算是初唐大家。唐太宗跟隋炀帝一样，也喜欢写些南朝宫体诗。有一次，太宗写好诗后命群臣赓和，虞世南正色道：“宫体诗是亡国之音，陛下写这种‘体非雅正’的宫体诗，上有所好、下必甚之，恐怕从此诗坛都写这种软骨头的烂诗了。所以，我不能写。”太宗虽然面子上过不去，但他毕竟比隋炀帝有远见，所以还是接受了虞世南的意见。虞世南死后，唐太宗写好一首诗就感叹：“钟子期死了，伯牙终身不复弹琴；虞世南死了，我写了诗给谁看呢？”于是令褚遂良把诗拿到虞世南的灵位前焚化，以表示对这位诗坛前辈的崇高敬意。

李百药：大难不死有后福

咏 蝉

清心自饮露，哀响乍吟风。

未上华冠侧，先惊翳叶中。

李百药（565—648），字重规，河北定州安平人。李百药小时候体弱多病，特可怜。还好，他出身名门，不担心没钱请医生；要是家里穷点的话，估计得像那位靠老婆每天抓几只活虫来疗伤的“新市民”兄弟一样惨。祖母赵氏夫人心疼孙子，特意给孙子取“百药”为名，期望这样能给他带来好运。但祖母的“以毒攻毒”疗法看起来效果并不太好，长大后的李百药仍然是个“药罐子”，仍然是大病三六九、小病天天有。

李家盛产神童，李百药是神童，他爸李德林也是。先说李德林。几岁的时候，他只花了十多天的时间读了一下左思的《蜀都赋》，就能倒背如流，记忆力非常惊人。当地人听说后，纷纷跑到他家里看稀奇。还好李德林不像卫玠那么娇气，不然也要被“看杀”，这样就不会有李小神童的诞生了。再说李百药。相传李百药七岁的时候就能写诗作文，有一天，李德林请了陆义、马元熙等数十名学识渊博的学者们在家里喝酒。文人在一起嘛，总免不了要酸一把，席间大家谈起了著名的海派作家徐陵的作品，说到了“既取成周之禾，将刈琅琊之稻”这一句。“取成周之禾”是老奸巨猾的郑庄公干的好事，这个地球人都知道；可是“刈琅琊之稻”的典故出自何书呢？大家都不知道。这时李百药站出来了，他说：“《左传》里说‘邠人藉稻’，杜预解释道，‘邠国在琅琊开阳县’，这就是典故的出处了。”一句话使满座学问家们大跌眼镜。如此神童，谁敢小觑？

李神童在隋文帝时就当上了太子舍人，晋王杨广（后来的隋炀帝）镇守扬州，听说了他的名气，想重金聘请他来给自己当幕僚。李神童很倔，不肯给面子。杨广恼羞成怒，一做了皇帝，立马把他贬到桂林做司马。李百药一家行至太湖，遇到了做无本生意的山大王，银子钱被抢一空不说，还要取他全家性命。李百药的儿子李安期跪求代父赴死，山大王一感动，居然把他一家子都无罪开释了。看来这帮啸聚山林的好汉们还是颇讲究“盗亦有道”的，如果他们遇到的是重庆那个不肯认亲爹娘的女博士，估计毫不客气就“喀嚓”掉了。

隋末大乱时，李百药给割据江淮的杜伏威做行台考功郎中。杜伏威将军小小年纪，打仗倒是在行得很，做人、做事却明显心智不成熟。他先是怀疑李百药不忠，把他关进监狱；李百药写了一首《省躬赋》呈上去，他马上又把李百药放出来官复原职，也不管人家会不会吓出心脏病来。当时杜伏威名义上已经归顺唐廷，可是李世民、李元吉兄弟率领的唐军把山东扫荡一空，南边的杜伏威感到了威胁，于是在李百药的劝说下，他决定亲自赴长安向唐廷表达诚意，而派副手辅公柘及养子王雄诞（这是一员比杜将军还猛的小将）留守江淮。走到半路，杜伏威怀疑李百药让他去长安是想害死他，一怒之下派人给李百药送去一坛用石灰泡过的酒，想暗地里整死他——明里杀名士是黄祖那样的傻蛋才做的事，杜伏威虽然是放羊娃出身，但还是知道社会舆论的厉害的。谁知道，药罐子李百药喝了这坛本来可以害死一个健康人的石灰酒，一通上吐下泄，不但没死掉，反而把一身病都根除了，这才叫塞翁失马啊。（友情提示：喝石灰酒一事切勿仿效，否则后果自负。）

杜伏威没能搞掉李百药，又密令辅公柘下黑手。但他的养子王雄诞不明就里，在这个关键时刻充当了李百药的保护神。俗话说“山中无老虎，猴子称霸王”，杜伏威走后，辅公柘的野心开始膨胀。在江湖术士左游仙的怂恿下，辅公柘也不管他的杜老弟还在长安做人质，乱刀杀了正在养病的王雄诞，扯起了造反大旗。朝廷正求之不得呢，马上派出李孝恭、李靖两员名将，三下五除二就把这个不知天高地厚的野心家收拾掉了。

平定江南之后，不知道是哪个小人向唐高祖煽阴风，说李百药是辅公柘

的同谋，证据是李百药曾经接受过辅公祐吏部尚书的任命。还好，从缴获的文件中发现了杜伏威密令辅公祐杀掉李百药的信件，这才平息了唐高祖的怒火，只是把李百药流放到涇州。

唐高祖不喜欢李百药，太宗却非常倚重这位大才子。太宗一即位，马上委任他为自己的专任秘书，还让他利用自己的学识，修改礼仪、起草法律文书。李百药的父亲李德林曾经受隋文帝之命编辑《北齐书》而未成，所以唐太宗把这活儿也交给了他。别人编史书都要请一大帮专家搞人海战术，李百药编《北齐书》却是靠一己之力（加上他父亲留下的一些资料）。李百药也写诗，据说他的诗就是樵夫、牧童都能吟诵，但蛀书读了他的诗之后颇怀疑这种说法——李老诗歌的通俗程度远不及白香山，总不得那时候的樵夫、牧童都有本科以上的学历吧？

唐太宗喜欢在宫中搞诗歌竞赛，老掉牙的李百药便是他那个时代的桂冠诗人。现在的人回顾高祖、太宗两朝的诗坛概况，一般也就认为李百药、虞世南和王绩这哥仨值得一提。唐太宗自己也写诗，他写了《帝京篇》后命群臣赓和，在所有和诗中李百药的作品是最出色的。太宗夸奖说：“李老先生真不错，人是老态龙钟了，写起诗来却还是生龙活虎啊。”

人言“大难不死，必有后福”，这话简直就是专为李百药准备的。你看人家接连三代人都给皇帝当秘书（李德林、李百药及百药之子李安期），牛得没法说。李老官做得大，学问更是不赖，文学、历史、法律以及天文等很多方面都是权威专家。而这一切，都是拜杜伏威那一坛石灰酒之赐——要不是那坛酒，李老恐怕早就歇菜了，哪还能活到八十四岁呀。

王 绩：壶里乾坤大

野 望



东皋薄暮望，徙倚欲何依？
树树皆秋色，山山唯落晖。
牧人驱犊返，猎马带禽归。
相顾无相识，长歌怀采薇。

王绩（589-644），字无功，山西绛县人。龙门王氏人才辈出。王绩家一门数杰，煞是让人艳羡。王绩几个兄弟中，最有名的当属大儒文中子王通，其次就是他本人。写下初唐第一篇传奇小说的王度，也是他的亲哥哥。

王绩从小聪明过人。十五岁的时候，王绩游历长安，出席了在宰相杨素家里举行的宴会并大出风头，被人称为“神仙童子”。不过王绩对做官不怎么上心，虽然名气很大，却迟至隋炀帝大业末年才因举孝廉而出任秘书正字，如假包换的正九品下。在伟大首都做官的滋味并不好受，满大街跑的人都比他官大，所以王绩比较郁闷，不久就借口身体不适而辞官。当政者知道王绩先生的真实想法后，于是把他派到六合县做政府秘书长，官品虽然还在从八品到正九品，却成了地方上的第二号人物。可是，王绩还是觉得自己屈才，心情一不爽就喝酒，正经事儿啥都不干，彻底堕落成了一个“酒麻木”。不过，醉眼朦胧并不妨碍王绩对时势的分析，他预见天下将乱，于是撒谎说自己得了轻微的中风，连夜驾了一条船，再次当了官场的逃兵。他长叹道：“天下一乱，逃到哪里都不安全，我能往哪里去呢？”于是干脆回到老家。

唐朝建立后，唐高祖为了收买人心，到处网罗名士。严重没有官德的王绩也被朝廷征聘至京，在门下省做些抄抄写写的工作。过了不久，他的弟弟

王绩问他：“你在门下省工作，感觉还快活吧？”王绩说：“做个小公务员极不爽，又不给涨工资，实在没啥搞头。不过，好在每天都有三瓶好酒喝，要不然老夫早就撂担子不干了。”门下省最高长官陈叔达听见了，说：“一天三瓶酒，恐怕留不住王先生。小的们，以后每天给王先生上十瓶好酒！”于是，人们便把陈长官特批供应十瓶酒的王绩唤做“斗酒学士”。但十瓶酒似乎还不够王绩喝，王老爷子写了一篇《五斗先生传》，吹牛说自己能一次喝五斗酒，十瓶？毛毛雨而已，也就够漱漱口。甭看王老爷子天天沉溺在醉乡之中，他还真喝出了点道道，写下了《酒经》、《酒谱》二书。皇家天文台的台长李淳风拜读后，跟王绩开玩笑说：“王先生，您简直就是为酒作传的太史啊！”

可能是酒喝多了，王绩患上了严重的脂肪肝，最后不得不提前病休。他找了个腿脚不利索的借口主动离职。可是，因为家里穷得连酒都没得喝，所以贞观十一年，他又杀回官场了。这时候的老王早已名满天下，再加上当朝的魏徵、房玄龄等人都是他大哥王通的学生仔，他们对恩师的弟弟颇为照顾，想给他弄个肥缺。可是王绩没兴趣，反而主动要求做既没权又没利的太乐丞。为啥呢？原因很简单，太乐署职员焦革是个酿酒高手，他家生产的酒，是长安城里最有名的品牌。可惜王绩先生实在太倒霉了，做焦革的上司才几个月，焦革便驾鹤西游去了。之后，焦革夫人袁氏还时不时给老公的上司送点好酒，再过了一年多，袁氏孺人也作古了。王绩仰天长叹道：“天乃不令吾饱美酒！”于是对做官彻底没了兴趣，挂冠飘然而去。

官家的酒是喝不成了，以后要喝酒，可就得自己想办法了。王绩回到家乡，跟一个叫仲长子光的老光棍住在一起，弹琴、写诗，仍然每天对饮。他的枕边只放了三本书：《周易》、《老子》、《庄子》，一般的书他不屑于看，认为技术含量不够。他写诗学陶渊明，生活上也一样，把家里的地都用来种植产量比较高的黍，有了收获就用来酿酒，还养了些鸭啊鹅的来做下酒物，甚至种些药草泡酒。总之，一切以酒为中心。他的老朋友杜松之先生当了本地的市长，前来求见，因为没有事先奉上几瓶好酒，王绩便毫不客气地请市长先生吃了一碗醺醺的闭门羹。

壶里乾坤大，酒中日月长。王绩先生把他的一生毫无保留地献给了酗酒